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RIST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營業額增長約0.27%，達到約人民幣1,388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384百萬元)。
- 毛利減少約1.92%，達到約人民幣697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711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約79.04%，達到約人民幣2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96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約83.59%，達到約人民幣2.1仙(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2.8仙)。
- 董事會建議發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5仙，另發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2.96仙，總計股息每股人民幣3.46仙。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388,032	1,384,351
銷售成本		(690,804)	(673,508)
毛利		697,228	710,843
其他收入	4	31,652	24,505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6,784	12,266
分銷及銷售開支		(620,421)	(512,245)
行政開支		(87,508)	(85,650)
融資成本	6	–	(1,414)
其他開支	7	(8,625)	(18,343)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415	35
除稅前溢利		29,525	129,997
所得稅開支	8	(9,440)	(34,1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20,085	95,821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仙)	10	2.1	1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6,228	685,37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4,426	52,555
無形資產		20,318	19,745
租金按金		13,567	11,033
購買非流動資產之按金	11	60,135	7,477
商譽		20,147	20,14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00	385
遞延稅項資產		35,642	21,667
		851,263	818,386
流動資產			
存貨		36,719	35,796
可收回稅項		1,021	1,5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0,735	87,89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239	4,397
其他金融資產		30,000	1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37,343	798,302
		1,197,057	937,90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54,518	155,106
顧客按金		684,753	690,45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9,082	40,412
應付稅項		5,976	7,260
應付股息		2,086	—
		876,415	893,237
流動資產淨額		320,642	44,66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71,905	863,04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717	22,788
遞延收入		3,938	4,537
		1,144,250	835,72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	6
儲備		1,144,242	835,7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144,250	835,7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其母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Sino Century Universal Corporation。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立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烘焙產品生產及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 日期及過渡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 實體之權益：過渡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投資實體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二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二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二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¹

- 1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之分類及計量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要要求如下：

- 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按商業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以及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平值變動金額全部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倘日後指定採納該準則，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了一組五項關於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五項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等五項準則的主要要求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企業」將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生效日期起撤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時僅有一個基準，即控制。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控制的新定義，該定義包含三個元素：(a)對投資對象的權力；(b)來自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增設廣泛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個或以上訂約方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合營安排應如何分類。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之非貨幣出資」將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生效日期起撤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公司，視乎該等安排訂約方之權利及責任而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安排分為三類：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業務。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合營公司須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項下共同控制實體則可採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綜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經綜合結構性實體中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已予頒佈以釐清首次應用於該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過渡指引。

該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指引之修訂本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倘同時應用所有該等準則，則可提前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專門用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保留以單一或兩份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要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為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礎分配，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本集團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報方式將作出相應修改。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會及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呈報資料側重產品類型，其包括四個可呈報分部：(1)麵包及蛋糕；(2)月餅；(3)點心；(4)其他食品。

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麵包及蛋糕	949,689	960,154	401,217	429,104
月餅	172,664	184,277	133,388	142,116
點心	169,439	177,849	98,718	103,627
其他食品	96,240	62,071	63,905	35,996
	1,388,032	1,384,351	697,228	710,843
未分配其他收入			31,652	24,505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16,784	12,266
未分配開支			(707,929)	(597,895)
未分配融資成本			-	(1,414)
未分配其他開支			(8,625)	(18,343)
未分配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415	35
除稅前溢利			29,525	129,997
所得稅開支			(9,440)	(34,176)
年內溢利			20,085	95,821

以上所呈報收益指自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於本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一年：無)。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9,371	15,996
政府補助	11,682	8,143
解除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	599	366
	31,652	24,505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到期未兌換提貨券所產生之收益	12,943	9,0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93)	(159)
匯兌收益	1,344	1,347
金融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1,886)
出售廢料及其他材料之收益	1,144	2,955
其他	1,546	971
	<u>16,784</u>	<u>12,266</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	1,414

7. 其他開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費用	8,050	17,322
其他	575	1,021
	<u>8,625</u>	<u>18,343</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2,243	46,37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3	209
遞延稅項	(13,046)	(12,407)
	<u>9,440</u>	<u>34,176</u>

年內稅項支出可與會計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29,525</u>	<u>129,997</u>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附註)	7,381	32,499
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稅開支之影響	972	1,73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3	20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04)	(9)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影響	1,084	1,009
中國附屬公司優惠所得稅稅率之影響	-	(3,009)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736)	(1,457)
因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產生之預扣所得稅之影響	<u>600</u>	<u>3,200</u>
於損益中確認之所得稅開支	<u>9,440</u>	<u>34,176</u>

附註：所得稅開支基本按中國實體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

9. 股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u>28,224</u>	<u>-</u>

於報告期結束後，董事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5仙之末期股息及每股人民幣2.96仙之特別股息(二零一一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8仙)，惟有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之加權平均數971,187,213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50,000,000股)計算。

就計算二零一一年每股基本盈利而言，股份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生效而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合共750,000,000股普通股作出追溯調整。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行使超額配股權，原因為於行使期內超額配股權行使價高於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

11. 購買非流動資產之按金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以下各項之按金		
— 土地使用權	5,000	5,0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55,135	2,477
	<u>60,135</u>	<u>7,477</u>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向獨立第三方南京中恒置業有限公司償還人民幣31,962,000元之款項(包括稅項及費用人民幣1,962,000元)，以購買於中國南京之物業，而土地使用權乃屬於該物業所位於之土地。該物業將為南京新建旗艦店所佔用。本集團已於年末其後支付剩餘代價人民幣35,000,000元。是項交易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完成。

該結餘亦包括向上海一品軒食品有限公司償還人民幣18,150,000元之款項，以購買設備。於本報告日期，上述交易仍在進行中。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115	25,913
減：呆賬撥備	(614)	(887)
	<u>20,501</u>	<u>25,026</u>
向供應商墊款	4,713	3,977
土地及零售門店之預付租賃款項	54,533	43,020
預付費用	146	2,743
其他應收款項	5,310	5,190
其他可收回稅項	5,532	7,941
	<u>90,735</u>	<u>87,897</u>

下文為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30天	13,424	14,498
31至60天	2,025	7,962
61至90天	845	938
91至180天	3,415	1,273
超過180天	792	355
	<u>20,501</u>	<u>25,026</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百貨商店、超市及現金消費卡發行商之款項。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以現金進行或由顧客預付款項。於本集團自營零售門店直銷的本集團產品並無信貸期。於百貨商店及超市之零售門店之銷售所得款項一般乃由百貨商店及超市在產品售出後30至60天內收取並支付予本集團。

下文為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61至90天	845	938
91至180天	3,415	1,273
超過180天	792	355
	<u>5,052</u>	<u>2,566</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5,123	73,491
應付工資及福利	40,417	33,941
其他應付稅項	3,972	4,809
應付退休金	1,741	2,0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224	26,01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6,041	14,843
	<u>154,518</u>	<u>155,106</u>

供應商一般給予本集團45至60天之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天45天	44,831	61,338
46至60天	19,476	7,466
61至90天	19	2,218
91至180天	20	38
超過180天	777	2,431
	<u>65,123</u>	<u>73,49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度及二零一一年度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麵包及蛋糕	949,689	401,217	960,154	429,104
月餅	172,664	133,388	184,277	142,116
點心	169,439	98,718	177,849	103,627
其他	96,240	63,905	62,071	35,996
	<u>1,388,032</u>	<u>697,228</u>	<u>1,384,351</u>	<u>710,843</u>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388,032,000元，較二零一一年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384,351,000元增長約0.27%，收入微增主要來自開新店產生：門店總數從二零一一年的898家增加至1,036家，新增門店淨家數138家，而原有門店的同店銷售增長率-2.91%。

以地區別分析，上海地區門店佔集團2012年銷售額約62.57%，雖較2011年度的65.40%下降，但仍是公司主要收入及利潤來源，舊門店所處營業區域多為舊城區，市場相對成熟，且同業競爭激烈，加之本年度新開門店效益未能及時彰顯，2012年營業收入較2011年減少約人民幣36,743,000元，佔比下降約4.06%；2012年延續2011年戰略調整，為提升整體營業額貢獻，加強江蘇省及浙江省業務發展，透過擴店及促銷力，營業收入分別較2011年增長約人民幣25,667,000元及約人民幣12,845,000元，增幅達8.07%及7.97%；2012年本公司首度於安徽省設置營業點，由於營業初始，首個年度收入僅約人民幣1,913,000元。

以產品類別分析，二零一二年除包括蒟蒻果凍、GABA飲品等的其他類營業增長以外，各品類營業收入都較二零一一年度減少，其中麵包及蛋糕類減少約人民幣10,465,000元，減幅1.09%；月餅類減少約人民幣11,613,000元，減幅約6.30%；點心類減少約人民幣8,410,000元，減幅約4.73%；其他類產品受惠於本公司規劃推出咖啡、奶茶及果汁等飲料，增加收入約人民幣34,169,000元，增幅約55.05%。

以支付工具分析，公司的銷售額源於門店之現金(及銀行卡)的銷售、禮券(及預付卡)的兌換，二零一二年現金(及銀行卡)渠道銷售額約人民幣671,891,000元，佔總銷售額的48.41%，較高於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646,228,000元約3.97%；2012年禮券(及預付卡)銷售放緩，兌換產品銷售額則約人民幣716,141,000元，佔總銷售額51.59%，低於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738,123,000元約2.98%。

營業毛利

本公司二零一二年營業毛利約為人民幣697,228,000元，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710,843,000元減少約1.92%，毛利率約為50.23%，也較二零一一年的51.35%降低1.12%，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二年銷售增長低於預計，江寧工廠未能及時去化部份產能，成本隨之提升。

其他收入、收益及費用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其他收入、收益及費用約為人民幣48,436,000元，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36,77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1,665,000元，主因為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3,375,000元和過期禮券轉列收入增加約人民幣3,905,000元，並獲得政府上市獎勵金人民幣3,000,000元。

其他費用

二零一二年其他費用約為人民幣8,625,000元，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8,34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718,000元，主因為期間歸屬於本期間的上市費用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9,272,000元。

聯營公司損益

二零一二年聯營公司收益約為人民幣415,000元，係因轉投資獲利增加，較二零一一年收益約人民幣3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80,000元。

銷售費用

二零一二年銷售費用約人民幣620,421,000元，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512,24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8,176,000元，其中工資費用上升約人民幣42,241,000元，主要係因員工數量隨開店數量的上升而有所增加，使工資水平上升；另外租賃費用亦隨新開門店數量上升，及現有租賃零售門店租金上調，而增加約人民幣29,839,000元，隨門店的增加，物料及水電消耗亦增加約人民幣13,393,000元。

管理費用

二零一二年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87,508,000元，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85,65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858,000元，主要係工資費用上升約人民幣1,027,000元，其他費用則嚴格管控下降。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未有融資成本發生，二零一一年融資成本約人民幣1,414,000元為利息開支，該利息開支為與已於當年度清償之美元借款有關。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二年所得稅費用約為人民幣9,440,000元，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34,17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4,736,000元。

本集團的所得稅實質稅率由二零一一年的26.3%上升至二零一二年的32.0%，主要係去年度集團內虧損及獲利的獨立法律主體未能產生抵銷效益，致稅率上升。

年度淨利及對股東完全收益

二零一二年度淨利約為人民幣20,085,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度約人民幣95,82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5,736,000元。淨利潤率由二零一一年的6.92%降低為1.45%。

財務狀況分析

存貨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度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存貨週轉天數(附註)	<u>19</u>	<u>17</u>

附註：存貨週轉天數乃按存貨期初及期末結餘之算術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之銷貨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得出。

本公司存貨包括原材料及產成品，二零一二年存貨週轉天數較二零一一年略增2天，主要係隨門店增加，備料及產成品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度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附註)	<u>6</u>	<u>7</u>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貿易應收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之算術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之銷貨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得出。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是因主營業務收入產生，應收而未收回的款項，其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之營業額大致相當。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公司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30天	13,424	14,498
31~60天	2,025	7,962
61~90天	845	938
91~180天	3,415	1,273
超過180天	792	355
	<u>20,501</u>	<u>25,026</u>

本公司銷貨主要是以現金及銀行卡或客戶兌換券卡及預付卡。在本集團獨立門店中消費，並無放賬情形，但在設置於百貨公司或賣場的店中店，提供場地的出租方通常代收本公司銷貨款項，於30~60天後支付本公司，2012年本公司加強對賣場的應收款催回。

其他金融資產

2012年底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購買國內銀行保本理財產品及貨幣基金餘額，2011年底本公司購買銀行貨幣基金。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度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u>37</u>	<u>39</u>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45天	44,831	61,338
46~60天	19,476	7,466
61~90天	19	2,218
91~180天	20	38
超過180天	777	2,431
	<u>65,123</u>	<u>73,491</u>

本公司對供應商的貿易付款條件通常是45~60天，其他應付款尚包括應付工資及雜項應付款。

預收賬款

預收賬款主要包括對客戶收取的提貨券價款，二零一二年底在外流通禮券餘額略低於二零一一年底，預收賬款減少了約人民幣5,706,000元。

流動性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037,343,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底人民幣798,302,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39,041,000元，主要是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入約人民幣62,615,000元，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約人民幣106,929,000元，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入約人民幣283,355,000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136.6%，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率105.0%為高，償債能力增強，財務結構優化。

負債

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一年底，本集團資本負債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約為44.14%與52.42%，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本公司上市募集資金，帶動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降低負債率。

銀行借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未償還的銀行借款。

銀行信用額度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銀行信用額度人民幣100,000,000元。

債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贖回債券。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支付承諾

依據承租門店租約，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來不可取消的最低合約金額約人民幣374,433,000元；未編入合併報表之取得固定資產的資本支出合約金額約人民幣94,647,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架構、資產抵押及資本負債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銀行貸款、資產抵押或應付票據。權益總額為約人民幣1,144,250,000元，增幅約為36.92%。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本架構包括1,010,188,000股每股面值港元0.00001之普通股。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境外資金亦多以境外人民幣型態存放於境外銀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營運所面臨之匯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避險。

資本開支計劃

本集團於2012年度資本支出如下：

	項目	人民幣千元
銷售通路開展	購置、新添裝修及維護	59,515
	營運設備	<u>10,429</u>
	小計	<u>69,944</u>
產能擴張	廠房、生產設備及運輸設備	<u>39,202</u>
後勤管理資本支出	資訊科技軟件	<u>2,093</u>
資本支出總計		<u>111,239</u>

銷售通路資本支出包括全集團年度總開店182家(未扣除關閉門店)、南京鈔庫街物業的預付購置款；產能擴張則包含了第四季收購一品軒生產設備款；資訊科技軟件則為管理需求建構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及加強開發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為8,776人，大部份為銷售及行銷人員，集團二零一二年年度薪資總額約人民幣354,617,000元，佔營業收入25.55%，較二零一一年的21.63%增長。員工除固定薪資，尚透過考核獲得津貼及年終獎金。隨門店業態轉變，產銷人員工作內容均須有一定程度的調整，服務範圍與專業知識層面更為廣泛，內部及外部的培訓工作更為重要。

未來展望

市場展望

隨中國烘焙市場年年增長，國內外同業紛紛進入，競爭態勢趨烈，雖然根據研究機構估計，2009至2013年中國烘焙產業年複合增長率達13%，2013至2017年整體產業樂觀成長也達45%，但人力及租金成本將繼續衝擊業界，因此，品牌、技術與服務是生存必要條件，創新及區隔化將是致勝關鍵。

研發展望

烘焙產業的消費要求，除了美味，也注重流行時尚。二零一三年公司側重在門店新營運模式的開展，配合新型態營運及門店氛圍，與國外專業烘培技師交流工藝技術，產品將著重系列開發，掌握全球產品風潮，更朝向健康時尚、現場調理、即熱即食、低耗損的現代趨勢。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分配提案

董事會提案二零一二年度分派股息每股人民幣3.46仙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包括二零一二年盈利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5仙及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2.96仙。建議股息分派案經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會同意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或之前發放。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12樓。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獲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的股東身份。為符合資格獲得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12樓。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召開二零一三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時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ristine.com.cn)，及寄送予本公司股東。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上市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對守則條文第A.6.7條有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

本公司其中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無法避免之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A.2.1條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朱秀萍女士卸任首席執行官，羅田安先生(「羅先生」)現暫時兼任首席執行官，直至公司能物色適當候選人，此過渡期間將不超過一年。羅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擁有逾19年烘焙及零售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由羅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將為公司提供堅定一致的領導，而不會降低董事會與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年內及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止，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人員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本公司已遵守所有相關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成立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戰略及投資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戰略及投資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1)就有關潛在投資之工作、重大決定、研究結果及推薦意見或經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審閱、分析或評估之戰略投資交易向董事會報告；(2)提醒董事會上市規則項下有關任何經審閱、分析或評估之潛在投資交易之披露規定；(3)瞭解各項投資之背景；(4)確保各項投資符合地方政策及規例；(5)於董事會授權之權限內透過審閱、分析、評估及批准投資機遇嚴格執行其權力；及(6)如需要，適時向董事會報告。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羅田安先生、洪敦清先生及羅偉德先生。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泰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與本集團獨立第三方陳亮及金樹毅訂立了股權轉讓協議，以購買金達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金達國際」）100%股份，總對價為人民幣9,293萬元。金達國際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並且持有杭州佳達眼鏡製造有限公司（「杭州佳達」）100%的股權。杭州佳達於中國杭州註冊成立。杭州佳達除持有杭州一間物業外並無任何其他業務。金達國際收購事項的主要原因是收購杭州佳達所持有物業。公司計劃將現有中央烘焙廠丹比（杭州）搬遷至該物業。於本公告日期，以上交易尚未完成。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年度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ristine.com.cn)。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將於適時寄送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羅田安

上海，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羅田安先生、洪敦清先生及卓啟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平澤壽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偉德先生、朱念琳先生及蘇莞文女士。